



施工资质证书副本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南阳市宛城区汉军乡夏庄村十组白桐干渠路东1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719140821U 法定代表人: 翟新炎  
注册资本: 3068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341084384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3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发证机关:   
2025年02月18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wc.mohurd.gov.cn> NO. DF 2288820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719140821U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19]000082

企业名称：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新亮

单位地址：南阳市宛城区汉冢乡夏庄村十组白荆干渠西头16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11月08日至2027年11月08日

发证日期：2021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714022009201019886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宛城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翟新炎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30100517307



2022 年 10 月 09 日

(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5411300719140821J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1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洛阳市城阳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19140821J	纳税人名称	洛阳申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凭证字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注 册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54113020790003355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3	16,433.34	
54113020790003355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3	24,620.04	
5411302079000335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3	57,246.37	
541130207900033558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3	820,668.1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拾叁万肆仟柒佰肆拾贰元贰角玖分					¥719148.25	
 税务机关 (盖章) 办税专用章		纳税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纳税人 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洛阳市城阳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安委保字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5411302000009718

填发日期: 2026年 2月 2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洛阳市城阳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00009718	纳税人名称	洛阳申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凭证字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注 册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5411302000004747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11	1,507.51	
5411302000004747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11	2,261.36	
541130200000474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11	5,276.50	
54113020000047475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11	75,378.5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万肆仟肆佰玖拾玖元玖角玖分					¥84425.93	
 税务机关 (盖章) 办税专用章		纳税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纳税人 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洛阳市城阳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安委保字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200651592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观山湖分局  
税务机关：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 2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191408210		纳税人名称	贵阳市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项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2002530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15,534.24	
4411362602002530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7,767.12	
4411362602002530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679.70	
4411362602002530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291.19	
44113626020025306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11	533.9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肆仟肆佰零陆元贰角贰分				¥24,806.22	
		负责人 包宁松		备注：一般纳税人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观山湖分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02201122社保经办机构：贵阳市社会保险局		

国家税务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060365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观山湖分局  
税务机关：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 2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191408210		纳税人名称	贵阳市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项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1002523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5	15,534.24	
4411362601002523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5	7,767.12	
4411362601002523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5	679.70	
4411362601002523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5	291.19	
4411362601002523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5	533.9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肆仟肆佰零陆元贰角贰分				¥24,806.22	
		负责人 包宁松		备注：一般纳税人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观山湖分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02201122社保经办机构：贵阳市社会保险局		

国家税务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2025120006154

开具日期: 2025年 12月 2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市蜀山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411202510142071U		纳税人名称	合肥中陆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N4112025120006154	基本费附加	增值税附加费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2	2,577.34	
N411202512000615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2	3,596.01	
N41120251200061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城建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2	8,302.68	
N4112025120006154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2	118,866.9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叁万零肆仟叁佰柒拾柒元玖角玖分				¥130,342.99	
税务机关 (盖章)		纳税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正税税务(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市蜀山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市蜀山区税务局 税务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005260300061614

开具日期: 2026年 3月 16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白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2260300061U		纳税人名称	广州中陆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300302838	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15,034.24	
441136260300302838	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7,767.12	
441136260300302838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679.70	
441136260300302838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291.19	
44113626030030283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427.2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肆仟陆佰柒拾柒元玖角玖分				¥24,699.53	
税务机关 (盖章)		纳税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正税税务(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白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缴纳: 411302201122社保经办机构; 广州市社会保险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白云区税务局 税务专用章

### (三)、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2024年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宛正审字[2025]第 03-01 号



南阳市正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南阳市工农北路 88 号

# 审计报告

宛正审字[2025]第 03-01 号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附件：1、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及2024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

2、财务报表附注

3、会计师事务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4、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王明发  
河南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南阳市工农北路88号

2025年3月6日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会计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南阳市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97,267,837.18	30,220,816.2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85,059,381.70	21,724,893.1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857,580.30	136,565.5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11,350,875.18	8,359,447.5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减：营业费用	6		
管理费用	7	9,388,440.04	8,237,292.54
财务费用	8	1,758,969.54	57,694.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203,465.60	64,460.91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1,62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	60,315.20	23,000.53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5	143,150.40	43,060.38
减：所得税	16	35,787.80	10,770.10
少数股东权益	17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	107,362.60	32,310.2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	19,055,070.54	19,871,294.80
其他转入	20	-1,249,805.36	-948,534.64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1	17,912,627.98	19,055,070.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		
提取法定公益金	2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4		
提取储备基金	25		
提取职工教育基金	26		
提取轻资产投资	27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8	17,912,627.98	19,055,070.54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0		
应付优先股股利	31		
应付普通股（或优先）股利	32		
未分配利润	33	17,912,627.98	19,055,070.54

补充资料：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1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2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5、债务重组损失	5		
6、其他	6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郑州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	107,362.00		57	107,36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	-		5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		59	-
利息收入	60	-		60	-
股利收入	61	-		61	-
其他收入	62	-		62	-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	-		63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	-		64	-
支付的各项费用	65	-		65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	-		66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	-		67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	-		68	-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	-		69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		7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	-		71	-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	-		7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	-		7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	-		7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	-		75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	-		76	-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	-		7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	-		78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	-		7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	-		80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	-		81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2	-		82	-
借款收到的现金	83	-		83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	-		8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	-		8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	-		86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	-		8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	-		88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89	-		89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	-		90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	-		91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	-		92	-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负责人：

附件2、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基本情况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于2001年12月15日成立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0719140821U的《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南阳市宛城区汉冢乡夏庄村十组白桐千渠路东16号；法定代表人：翟新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3068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用石加工；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无）

### 三、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 2、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存货核算办法：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6、固定资产核算方法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按其形成过程的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个别计算，按月计提，当月增加，下月计提，当月减少，下月停止计提。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		5	9.5
运输工具		5	19
电子设备		5	19

收入确认原则：同时满足收入确认的五个条件时确认收入。

8、主要税项：企业所得税税率 25%，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 5%，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的更正说明

本公司无重大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五、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无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 八、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本年度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 九、企业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说明

本年度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企业合并、分立等管理重组事项。

#### 十、财务报表注释

##### (一) 资产类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636,450.20 元。

其中：现金 21,993 元，银行存款 1,635,233.27 元。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5,191,221.44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宛城区公路局	10,608,182.12
宛城区公路局 2015-1 标	7,325,701.40
南阳市迎宾大道路面提升改造项目（宛城区公路局）	6,428,995.76
伟九路	5,140,920.00
中建七局郑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仲景南路电力拆迁	2,193,400.00
宛城区管理局伟七路西延	1,538,564.79
合计	36,235,764.07

3、其它应收款:期末余额 189,179,006.23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

下:

项 目	金 额
南阳市宛城区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101,047,600.00
公司垫支还修八路农行贷款	39,600,000.00
南阳宛发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南阳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0.00
合 计	188,147,600.00

4、存货:期末余额 45,972.00 元,主要为沥青。

5、固定资产原价:期初余额 31,519,679.93 元,本年增加 539,297.16 元,期末余额 32,058,977.09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办公用固定资产	4,828,910.58	4,841,485.62
施工用固定资产	20,090,769.35	27,217,491.47
	31,519,679.93	32,058,977.09

6、累计折旧:期初余额 8,773,321.16 元,期末余额 8,773,321.16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23,285,655.93 元。

7、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9,443,612.74 元。明细列示如下:

	金 额
土地使用权	9,404,400.00
财务软件	28,380.00
考勤人脸识别软件	5,700.00
造价软件	5,132.74
合 计	9,443,612.74

(二)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项目注释

1、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38,500,000.00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中国建设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27,000,000.00
中原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500,000.00
工行南阳分行	3,000,000.00
合计	38,500,000.00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39,905,168.92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机械队	21,252,059.97
市物资仓库	17,338,281.42
河南万方交通工程公司	12,684,238.01
纬九路暂估成本	10,694,098.00
G312 线双铺至雪枫路口修复养护工程	8,178,934.35
仲景南路暂估成本	3,530,828.06
S234 线宛城公路安全提升工程	3,257,514.70
南阳鼎盛工程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2,824,901.65
	79,760,856.16

3、应付工资：期末余额 1,280,188.20 元。

4、应交税金：期末余额 -4,961,902.87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未完增值税	467,249.13
税金及附加	56,069.89
企业所得税	33,961.47
待认证进项税额	-5,519,183.36
合计	-4,961,902.87

5、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86,463,554.67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	-----

韩八路	72,088,894.03
南阳市安平公路养护公司	7,500,000.00
郑州市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
蒲山国伟货运	2,488,731.02
合计	84,777,625.05

6、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30,680,000.00 元。

其中：南阳市宛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出资 30,680,000.00 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7、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355,615.40 元。

8、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17,912,627.98 元。

(三) 损益类项目注释

1、主营业务收入：本期发生额 97,267,837.18 元。

2、主营业务成本：本期发生额 85,059,381.70 元。

3、其他业务收入附加：本期发生额 857,580.30 元。

4、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9,388,440.04 元。

5、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 1,758,969.54 元。

6、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 60,315.20 元。

7、所得税：本期发生额 35,787.60 元。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市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1765213792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验证企业信息  
扫描二维码  
验证企业信息  
扫描二维码  
验证企业信息

名称 南阳市正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吴德秋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22日  
 住所 南阳市工农路8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3 年 02 月 0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年度公示年度报告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工发



# 执业证书

经审查，南阳市正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及有关规定，准予执  
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批准文号：豫财会协字[2000]18号  
证书编号：41160012

2000 年 01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 一、总则

#### (一) 制度目标

为规范公路工程施工企业的财务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财务管理和经济核算,提高企业经济效益,防范财务风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路工程施工企业的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本财务会计制度。

#### (二)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本企业及下属从事公路工程施工、养护等相关业务的分公司、项目部等分支机构。

#### (三) 基本要求

企业财务会计工作必须遵循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原则,严格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实施会计监督,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财务会计信息能够准确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企业管理层决策、投资者及债权人提供可靠的依据。

### 二、会计核算

#### (一) 会计科目设置

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通用会计科目的基础上,根据公路工程施工企业的业务特点,增设“工程施工”“工程结算”“机械作业”等科目。“工程施工”科目用于核算企业进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下设“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明细科目;“工程结算”科目核算企业根据合同完工进度已向客户开出工程价款结算账单办理结算的价款;“机械作业”科目核算企业及其内部独立核算的施工单位、机械站和运输队使用自有施工机械和运输设备进行机械作业(包括机械化施工和运输作业等)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对于公路工程施工中涉及的特殊业务,如征地拆迁补偿、青苗补偿等,设置专门的明细科目进行核算,确保业务的准确记录和反映。

#### (二) 会计核算方法

**收入确认:**公路工程施工企业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收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完工进度的确定可选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等方法。对于一些工期较短、合同金额较小且能够在—个会计年度内完成的项目,也可在工程完工时—次性确认收入和费用。

**成本核算:**成本核算对象按照单项公路工程项目确定,将直接材料、直接人工、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合理归集到各成本核算对象中。直接材料指在施工过程中直接用于工程实体的各种材料物资;直接人工指直接从事公路工程施工的工人的工资、奖金、津贴等;机械使用费包括施工机械的折旧费、租赁费、燃料动力费等;其他直接费用如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水电费、检验试验费等;间接费用是企业各施工单位为组织和管理施工生产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如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费等,间接费用应按照合理的分配标准在各成本核算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固定资产核算:**公路工程施工企业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施工机械、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等折旧方法,

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对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存货核算：**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周转材料等。存货应当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可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对于周转材料，可采用一次转销法、分次摊销法或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对于盘盈、盘亏、毁损的存货，应当及时查明原因，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处理。

### （三）财务会计报告

企业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间和格式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附注。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应当按照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分类分项列示，清晰反映企业在某一特定日期的财务状况；利润表应当按照各项收入、费用以及构成利润的各个项目分类分项列示，反映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表应当按照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分类分项列示，反映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流入和流出情况；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应当反映构成所有者权益的各组成部分当期的增减变动情况；附注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等报表中列示项目的文字描述或明细资料，以及对未能在这些报表中列示项目的说明等。

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向投资者、债权人、财政部门、税务部门等报送财务会计报告，并按要求进行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工作，确保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 三、财务管理

### （一）资金管理

**资金预算管理：**建立健全资金预算管理制度，每年年初由各部门、项目部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编制资金收支预算，经财务部门汇总审核后，报企业管理层审批。资金预算应当涵盖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资金收支情况，包括工程款收入、材料采购支出、设备购置支出、工资发放、贷款本息偿还等。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控制资金支出，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预算，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审批。

**资金筹集管理：**合理确定资金筹集规模和结构，根据企业的生产经营需求和财务状况，选择合适的筹资方式，如银行贷款、发行债券、股权融资等。在进行筹资决策时，充分考虑筹资成本、筹资风险等因素，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沟通与合作，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争取更有利的信贷条件。

**资金使用管理：**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控制，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对于公路工程项目的资金，严格按照工程进度和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防止资金挪用和浪费。建立资金支付审批制度，明确各级审批权限和流程，对大额资金支出实行集体决策。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分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二）成本管理

**成本预测与计划：**在项目开工前，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对项目成本进行预测，根据预测结果编制成本计划，确定项目的目标成本。成本预测应当综合考虑项目的工程量、材料价格、人工成本、机械使用费等因素，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成本计划应当分解到各部门、各施工班组，明确成本控制责任。

**成本控制：**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成本计划进行成本控制，加强对材料采购、人工费用、机械使用等环节的管理。建立材料采购比价制度，选择质优价廉的供应商；合理安

排施工人员，提高劳动生产率，控制人工成本；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和保养，提高机械利用率，降低机械使用费。定期对成本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分析，及时发现成本偏差，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调整。

**成本分析与考核：**定期对项目成本进行分析，通过比较实际成本与目标成本、预算成本的差异，找出成本变动的因素，总结成本管理经验和教训。建立成本考核制度，将成本控制指标与各部门、各施工班组的绩效考核挂钩，对成本控制效果好的部门和个人给予奖励，对成本超支的部门和个人进行处罚。

#### （三）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维护、处置等环节进行规范管理。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做到账实相符。加强对固定资产的日常维护和保养，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使用效率。对于闲置或报废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处置，处置收入及时入账。

**流动资产（除存货）管理：**加强对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等流动资产的管理。严格遵守现金管理制度，控制现金使用范围和限额，加强对银行账户的管理，定期进行银行对账。建立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定期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对逾期账款及时采取措施进行催收，降低坏账风险。合理控制预付账款的规模，加强对预付账款的跟踪管理，确保资金安全。

#### （四）利润分配管理

企业实现的净利润，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章程的规定进行分配。首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其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照净利润的 10% 提取，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再次，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比例由企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定；最后，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在进行利润分配决策时，充分考虑企业的发展战略、资金需求、股东利益等因素，合理确定利润分配政策和分配方案，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 四、会计监督

#### （一）内部监督

建立健全内部会计监督制度，明确会计机构、会计人员的职责权限，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全过程监督。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应当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和监督，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并要求更正、补充。

加强对各收支的监督，严格审核各项收支的合法性、合理性和真实性。对违反财务制度规定的收支，应当制止和纠正；制止和纠正无效的，应当向单位负责人提出书面意见请求处理。单位负责人应当在接到书面意见起十日内作出书面决定，并对决定承担责任。

定期对企业的财务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检查会计核算的规范性、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防范财务风险。

#### （二）外部监督

企业应当自觉接受财政、税务、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如实提供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以及有关情况，不得拒绝、隐匿、谎报。积极配合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工作，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提高财务会计信息质量。

### 五、附则

本制度由企业财务部负责解释和修订。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有关财务会计制度与本制度不一致的，以本制度为准。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施工能力。经营实。若与承诺不符，我方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任以俊（电子签名）  
2026年4月7日



(五)、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翟新炎（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 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4月7日

  
  


##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省、市派驻第一书记建设项目（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郭雪颖（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任以波（电子签名）  
2024年4月7日



任以波

## 5、符合资格要求承诺书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本公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且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经查实，若与承诺不符，我方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南阳市交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任以波（电子签名）

2026年4月7日

## 6、人员、设备、资金承诺书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任俊（电子签名）

2026年4月7日



任俊